申報人姓名 陳慶財	1.監察院 服務機關	1.監察委員 職 稱	
下 报 八 好 石 陈 废 州	刀风 4分 4% 例	刊成、 7 11 5	
配偶及非	成 年 子女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
稱謂	姓名	稱謂姓名	
配偶	林慧珠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,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,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1 1 10 E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言	主
本欄空白	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名稱	股數	票 面 價 額 1	信託前所有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牧德	2,557	10 5	陳慶財	將於適當時機出售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陳慶財

通知日期:109年07月01日

申報人姓名 陳慶財	1.監察院 服務機關	1.監察委員 職 稱
下 报 八 姓 石 陈 废 州	が、 4方 4元 朔	和
配偶及	未成 年 子女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
稱謂	姓名	稱謂姓名
配偶	林慧珠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	5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註
台積電					5,000				10	陳慶財	擬	適時と	出售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陳慶財

通知日期:109年07月20日

申報人姓名 陳慶財	1.監察院 服務機關	1.監察委員 職 稱	
下 报 八 好 石 陈 废 剂	刀风 4分 4% 例	刊成、 7 11 5	
配偶及非	成 年 子女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
稱謂	姓名	稱謂姓名	
配偶	林慧珠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,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,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12 11 43 14	信 託 前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名和	股數	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中信金	5,000	10 陳慶財	擬於適當時候出售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陳慶財

通知日期:109年07月21日

申報人姓名 陳慶財	1.監察院 服務機關	1.監察委員 職 稱	
下 报 八 好 石 陈 废 剂	刀风 4分 4% 例	刊4人 7 17	
配偶及非	成 年 子女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
稱謂	姓名	稱謂姓名	
配偶	林慧珠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,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,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_	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 容	式)	備	註
華南	金			35	,000				10	陳慶財	擬適	時出	售						
中信	金			20	,000				10	陳慶財	擬適	時出	售						
國泰	金			5	,000				10	陳慶財	擬適	時出	售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陳慶財

通知日期:109年07月28日